

郑重声明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关于核准设立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88号），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下设2家全资控股公司：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兴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5家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分支机构从业人员信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公示。我公司是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控股的唯一一家使用“兴业基金”字号的公司。

我公司发现市场上有机构使用“兴业”“兴业基金”字号，从事相关商业活动，企业名称与我公司高度相似。除我公司及上述我司2家控股公司、15家分公司之外任何使用“兴业基金”字号的机构均非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或分支机构，亦非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或分支机构，与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特此声明！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7日